

中華民國 101 年 度

中央 政府 總 預 算

行政 院 金 融 監 督 管 理 委 員 會 主 管

中 央 存 款 保 險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附 屬 單 位 預 算



◎ 依 立 法 院 審 定 數 編 製 ◎

中 央 存 款 保 險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編

目 次

甲、財務摘要	1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3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3
三、最近5年經營趨勢	3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5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9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10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計畫	13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	14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16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16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16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9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21
三、財務狀況分析	22
四、投資報酬分析	23
五、其他有關說明	23
丙、預算主要表	
一、損益預計表	27
二、現金流量預計表	30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一、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34
二、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36
三、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38
四、業務費用明細表	39
五、管理費用明細表	44
六、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48
七、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50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一、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53
二、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54
三、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56
四、資產折舊明細表	58
五、資產報廢明細表	59
六、長期債務舉借明細表	60
七、長期債務償還明細表	62
八、資本增減與股額明細表	64
戊、預算參考表	
一、資產負債預計表	67
二、員工人數彙計表	73
三、用人費用彙計表	74
四、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76
五、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77
六、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78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79
八、各項費用彙計表	82
己、附錄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87

甲、財務摘要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甲、財務摘要

單位：新臺幣億元

項 目	本 年 度	上 年 度	比較增減數	%
經營成績：				
營業總收入	235.40	194.23	41.17	21.20
營業總支出	235.40	194.23	41.17	21.20
純益（純損－）	0.00	0.00	0.00	
盈虧撥補：				
國庫分得股(官)息紅利				
留存事業機關盈餘				
現金流量(1)：				
增加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0.07	0.07	0.00	0.00
增加長期債務	729.44	1,051.32	-321.88	30.62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增		4.10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10.00			
財務狀況：				
營運資金餘額(2)	133.47	133.91	-0.44	0.33
固定資產餘額	4.98	5.07	-0.09	1.78
長期負債餘額	501.20	623.14	-121.94	19.57
業主權益	112.77	112.77	0.00	0.00
附註：(1)現金流量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3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2)營運資金餘額＝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乙、業務計畫及預算概要

壹、業務範圍及經營趨勢

一、業務範圍

本公司除辦理存款保險條例規定之業務及配合主管機關指示事項外，並接續辦理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以下簡稱金融重建基金）結束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保留資產、負債之處理及不法案件追償事宜。

二、願景及策略目標

（一）願景

發揮存保機制，確保金融安定。

（二）策略目標

1. 充實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提高風險承擔能力。
2. 加強場外監控及專案查核機制，積極控管承保風險。
3. 建立完備之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退場機制，並配合主管機關政策，執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退場任務。
4. 加強研究發展及國際交流合作，以提升我國存保制度與國際接軌。

三、最近 5 年經營趨勢

（一）產業整體經營環境

本公司為我國辦理存款保險業務之唯一專責機構，自 74 年 9 月成立以來，致力於保障存款人權益，維護信用秩序及促進金融業務健全發展等任務。近年來更配合政府各項金融改革政策，積極參與金融安全網之運作，並藉由結合金融重建基金及存款保險機制，成功讓 56 家經營不善金融機構平和退出市場，有效穩定金融秩序。

金融重建基金之設立雖使我國整體金融業經營情況大為改善，惟 97 年下半年受全球金融海嘯之波及，存款人對國內金融體系信心仍不足，政府為強化存款人信心並確保金融市場穩定，爰自 97 年 10 月施行存款全額保障措施至 99 年 12 月 31 日止。在此期間本公司除配合政策積極研議存款全額保障屆期轉換為限額保障之建議及相關配套措施，供主管機關擬訂政策參考外，亦配合主管機關相關監理政策，加強控管承保風險，以提升金融機構經營體質及強化金融業競爭力。

為因應金融海嘯後之局勢，巴塞爾銀行監理委員會在 99 年 9 月發布新版資本協定，再加上主管機關積極推動我國企業與國際會計準則接軌等，將使我國金融業面臨新情勢，且隨著兩岸簽定金融監理合作瞭解備忘錄，未來兩岸金融交流將更加頻繁，本公司身為金融安全網之一員，除積極配合政府金融監理政策外，將持續強化存款保險機制各項功能，以提升我國存款保險專業形象，並協助政府促進金融市場穩健發展及營造健全金融環境。

(二) 主要業務項目經營趨勢

依據主管機關核定之「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修正案」規定，自 96 年 7 月 1 日起，營運值計算由保額內存款之三級制差別費率改為保額內存款採五級制差別費率；保額以上存款採固定費率，復依前開方案規定，銀行及信用合作社保額以上存款固定費率自 99 年 1 月 1 日起由萬分之 0.25 提高為萬分之 0.5，使 97 年至 99 年營運值微幅增加。

隨著國內經濟景氣升溫，中央銀行適時調整貨幣政策及在政府積極落實各項財經措施下，預期金融機構存

款呈緩增趨勢，復配合 100 年起最高保額由新台幣 150 萬元調高為 300 萬元併同調整保額內存款差別費率等因素，致 101 年度預算營運值較 100 年度成長 68.99%。

(三)主要營運項目趨勢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97 年度決算數		98 年度決算數		99 年度決算數		100 年度預算數		101 年度預算數	
	金額	環比 (%)								
存款保險 (營運值)	4,367,523	100.87	4,474,839	102.46	4,691,260	104.84	4,731,080	100.85	7,994,852	168.99

貳、經營政策

一、關於執行政府政策者

(一)配合政策部分之說明

1. 金融重建基金結束後，續以接管人身分辦理已退場經營不善金融機構未結事項

依行政院核定之「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屆期結束相關問題處理規劃方案」，金融重建基金 100 年底結束後，已退場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之保留資產、負債及訴訟等未結事務，由本公司以接管人身分廢績處理。

2. 配合主管機關之退場政策，執行經營不善金融機構退場事宜，保障存款人權益

金融重建基金結束後，對存款人之保障回歸存款保險機制，若有要保機構因經營不善經主管機關派員接管或勒令停業清理，本公司將依據存款保險條例與金融相關法規辦理接管、清理及對存款人履行保險責任等相關事宜。

3. 繼續加強各項場外監控機制，適時將要保機構經營異常警訊，知會主管機關處理，以控管承保風險。
4.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依銀行法辦理輔導或監管，以及時處理問題要保機構。
5. 持續研修存款保險條例

為強化存款保險保障存款人權益及穩定金融之功能，參採各國經驗並配合我國金融情勢之需，續予研修存款保險相關法制，俾使其內容更臻完備。

6. 對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不法人員積極辦理民刑事責任訴追事宜

本公司於 90 年起受金融重建基金委託處理經營不善之金融機構，即積極依「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設置及管理條例」(以下簡稱金融重建基金條例)第 17 條規定，及金融重建基金管理會會議之決議，對造成金融機構損失疑涉刑事之不法案件移送檢調機關偵辦，同時對應負賠償責任之不法人員進行民事追償，以彌補金融重建基金之賠付損失，並維社會公平正義。金融重建基金於民國 100 年底結束後，金融重建基金條例第 17 條規定之民事追償案件，將由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概括承受，惟仍將委託本公司繼續對經營不善之金融機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責任求償。

7. 積極參加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活動，並強化與各國金融安全網成員間之合作交流

鑑於存款保險範疇之國際合作有助於金融體系穩定，本公司自 91 年起，即配合政府政策，參加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posit Insurers, IADI) 成為其創始會員並積極辦理國際事務。本公司將持續爭取於 IADI 擔任執行理事會理事及研究準則委員會主席等主要職務，並積極參與 IADI 各項會議與研究計畫，以及國際金融監理或存款保險相關研討會，以促進國際合作並提升我國國際專業形象。

(二) 配合施政方針重點之說明

1. 強化公股股權管理，確保公股權益，提升經營綜效

為強化公股管理績效，本公司董、監事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派兼主管財團法人及國營事業機構董事監察人（事）職務遴派及管理作業要點」規定善盡職責，積極出席會議、參與公司決策，以維護公股權益。另依據 98 年 11 月修訂之「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準則」以強化董事會職能，有效監督各項業務政策，同時充分發揮監察人功能，確實掌握整體運作情形。

2. 賡續推動政府採購公開化、透明化，強化監督協處機制，建立符合國際規範的優質政府採購作業環境

為落實推動政府採購公開化、透明化，並強化政府採購監督協處機制及興利防弊功能，本公司各項採購均依政府採購法及其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配合政府落實綠色採購以提升採購效率，節省公帑，俾達成節能減碳目的。

3. 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及相關活動，拓展我國國際金融領域及合作關係

本公司為配合政府國際化政策，自 91 年起加入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IADI) 成為其創始會員後，積極參

與該協會相關活動暨各項國際準則之研究與制定，並擔任執行理事會理事等職務。全球金融危機後，IADI 於國際金融安全網地位益形重要，並為國際金融監理準則綱要制定成員。未來，本公司將透過 IADI 平台，加強與各國金融安全網成員合作交流並簽訂合作備忘錄，建立正式友好合作關係；另亦積極參與國際金融組織、存款保險機構及主要國家金融監理機關舉辦之各項會議及活動並擔任講座，以分享臺灣經驗，提升我國國際能見度與專業度。

4. 落實會計資訊與國際接軌

本公司依財政部函示訂定「推動我國會計準則與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接軌要項計畫表」，成立專案小組，由副首長擔任召集人，辦理人員訓練，成立讀書會及於本公司內部網站設置 IFRS 專區，其中讀書會係就本公司業務有關之 IFRS 公報逐一設置，由召集人主持會議，討論結果除登載於內部網站之 IFRS 專區，供同仁瞭解外，並送主管機關參考。資訊系統將依行政院主計處訂頒之會計科目及報表格式修訂，以順利於 102 年按 IFRS 編製財務報告。

5. 健全金融業經營，強化金融業資本監理與風險管理機制，提升資產品質

(1) 依據要保機構申報財務業務資料及金檢機關檢查報告，產出金融預警管理性報表，與相關金融監理機關交流，並對影響要保機構健全經營之重大事件，適時研提相關建議，函請相關主管機關處理，以利要保機構健全經營。

(2) 對資本顯著不足或財務業務嚴重惡化之要保機

構，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執行輔導、監管等任務，促成減增資自救或被合併。

(3)舉辦「要保機構經營政策與管理研討會」，聘請專家或學者講授重要議題，加強與要保機構雙向溝通，以提升要保機構風險管理機制，協助其健全經營。

(4)賡續辦理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規定之各項專案查核及對申請參加存款保險之金融機構辦理實地查證作業，以強化承保風險控管機制，健全要保機構業務經營。

6. 落實資通安全整合

(1)強化資訊系統安全控管機制，更新防火牆功能，避免機敏資料外洩，並防範駭客入侵與病毒破壞。

(2)強化資訊系統之備援及緊急應變處理機制，定期演練及測試，確保資訊業務持續運作。

二、關於經營管理者

(一)積極宣導存款保險制度保障功能，提升民眾對存款保險相關政策之認知。

(二)強化場外監控機制，加強與相關金融監理機關之資訊交流及聯繫，以控管承保風險。

(三)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及時處理問題要保機構。

(四)辦理存款保險條例第 24 條規定之專案查核及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實地查證作業，以控管承保風險。

(五)以接管人身分賡續處理已退場金融機構之未結事務及保留資產，並對該等機構不法人員辦理民事責任求償，以維社會公平正義。

- (六)選擇最適方式履行存款保險責任，保障存款人權益。
- (七)研修存款保險法制，強化存款保險功能，以穩定金融秩序及保障存款人權益。
- (八)加強推動國際事務與研究，並積極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及其他國際會議，以提升我國存保制度功能與國際接軌。
- (九)因應國際金融快速發展及變遷，賡續辦理員工訓練，提升專業技能。

參、業務計畫

一、營運計畫

(一)營運值目標

隨著全球景氣持續復甦，國內經濟景氣回溫，中央銀行亦適時調整貨幣政策以促進經濟金融之發展，預估 101 年度預算營運量將緩增。復為因應存款全額保障之屆期，自 100 年起最高保額由新台幣 150 萬元調高為 300 萬元且併同調整保額內存款差別費率等因素，預估 101 年度預算營運值較 100 年度成長 68.99%，並擬訂營運值目標為 7,994,852 千元。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運項目	營運值
存款保險	7,994,852

(二)承保風險之控管

- 強化金融預警等場外監控系統，適時將要保機構異常警訊，知會主管機關處理，以及早採取因應措施
 - 針對不同經營風險之要保機構，定期辦理經營狀況分析，俾適時掌握要保機構重要經營狀況及可能之承保風險。

- (2) 對有重大經營缺失之要保機構採專人專戶管理，協助要保機構加強風險管理措施。
 - (3) 對要保機構財、業務經營異常之重大警訊，適時知會主管機關處理，以及早採取因應措施。
 - (4) 配合經濟及金融環境變遷，適時研修金融預警系統及風險控管措施。
 - (5) 配合政府對不動產授信業務之信用管控政策，對授信集中該等業務之要保機構，督促其及早調整授信政策及分散風險。
2. 建立與主管機關監理資源共享及協調處理機制，以增進監理效率
 - (1) 透過金融監理聯繫小組及單一申報窗口機制，加強與相關金融監理機關之資訊交流及共享。
 - (2) 不定期產出金融預警相關管理性報表，並與相關金融監理機關資訊交流。
 3. 配合主管機關立即糾正措施，依銀行法輔導或監管問題要保機構，以控管承保風險。
 4. 配合政府金融監理政策，視狀況對問題要保機構提出警告或採取終止要保之措施，以控管承保風險。
 5. 不定期辦理各項經營管理及風險管理座談會，以協助要保機構穩健經營
為促進要保機構健全經營，不定期召開經營風險管理座談會或研討會，透過聘請專家講授重要議題及充分雙向溝通方式，協助要保機構穩健經營。

(三) 問題金融機構之處理

1. 金融重建基金 100 年底結束後，以接管人身分繼續辦理 56 家已退場經營不善金融機構保留資產處分、授

信債權回收及未結訴訟等事宜，並將該等機構之保留資產回收款項，依「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屆期結束相關問題處理規劃方案」處理原則，在存保準備金為金融重建基金代為負擔範圍內，逕返還本公司。

2. 持續研修履行保險責任、資產負債標售及停業清理相關法制與作業程序，並規劃開發賠付、墊付及清理資訊系統，以建立完備之問題要保機構退場機制。
3. 如有要保機構經營不善，將依主管機關之指派，擔任接管人或清理人，以最佳方式迅速辦理受接管或受停業清理機構之退場、履行保險責任、債權債務了結及有剩餘財產時之分配事宜，以保障存款人權益，穩定金融秩序。

(四) 專案查核

1. 辦理存款保險費基數正確性及電子資料檔案建置內容之查核，以核算要保機構繳納之存款保險費是否正確及於履行保險責任時能迅速利用電腦計算賠付金額。
2. 辦理金融機構申請加保實地查核作業，以控制承保風險，保障金融機構存款人權益，健全存款保險機制。
3. 辦理是否有應終止要保契約情事之查核，以控制承保風險。
4. 辦理履行保險責任前要保機構資產及負債之查核，確認問題要保機構帳列之資產、負債金額是否正確及估算其資產負債缺口，以作為選擇履行保險責任方式之參考。
5. 持續對問題要保機構違法失職人員財產及不法事證辦理查核，俾利進行民事責任追償，以彌補金融重建基金之賠付損失，並維社會公平正義。

(五)國際交流

1. 持續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各項活動，以提升我國國際形象及影響力。
2. 積極參與跨國存款保險或金融安全網相關議題之研究，以瞭解最新國際發展趨勢。
3. 透過舉辦國際會議或參加他國舉辦之研討會並擔任主講人，以提高國際知名度及強化資訊交流。
4. 加強與各國金融安全網相關機構之溝通合作，為推動我國接軌國際，奠定更穩健之發展基礎。

(六)研究發展及職工訓練

1. 預算金額：本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4,393 千元及員工訓練支出 1,861 千元，均全數為費用支出。
2. 工作目標：
 - (1) 持續蒐集存款保險及金融安全網最新資訊，並進行相關議題之研究。
 - (2) 賡續辦理員工在職訓練、舉辦專業座談會及派員出國研習，加強研究發展，積極培訓金融安全網專業人員。

二、固定資產之建設、改良、擴充與其資金來源計畫

(一)本年度預算總額	6,754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754 千元
分年性項目	0 千元
一次性項目	6,754 千元
(二)資金來源	6,754 千元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6,754 千元
自有資金	6,754 千元
外借資金	0 千元

(三)「101 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
請參閱圖表 1。

(四)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1. 機械及設備 5,476 千元。

主要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之電腦系統、電腦儲存設備、電腦通信設備及電腦輸出入設備等，以應業務所需。

2.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0 千元。

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之廣播設備及電信機械設備等，以應業務所需。

3. 什項設備 938 千元。

主要係汰換已屆折舊年限機具、辦公設備等及採購圖書設備，以應業務所需。

三、長期債務之舉借及償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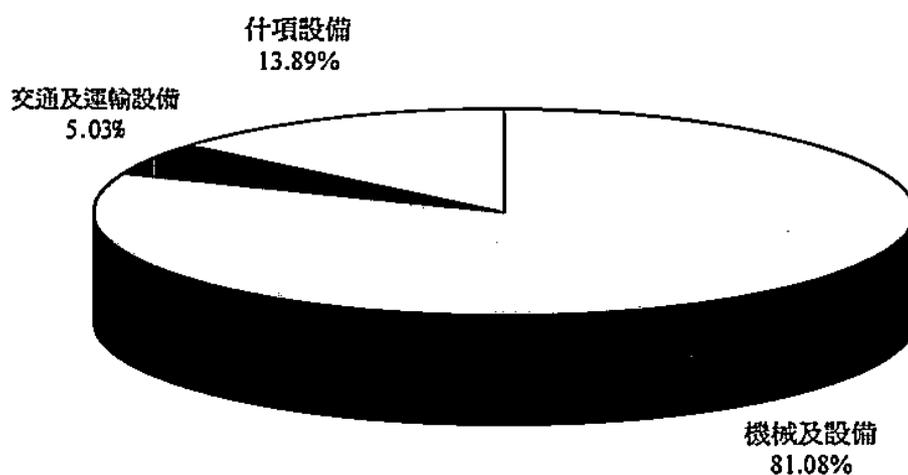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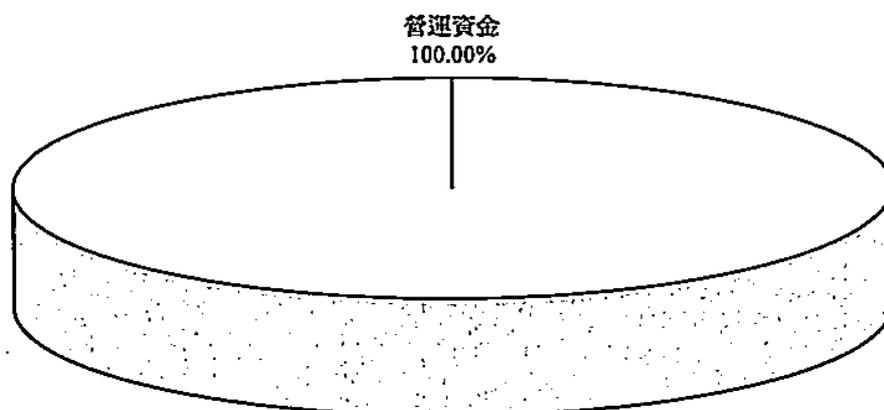
(一)本年度舉借項目及金額

預計舉借 72,944,128 千元，悉數向國內金融機構辦理，包括舉借新債償還舊債 62,288,595 千元及為處理經營不善金融機構舉借 10,655,533 千元。

(二)本年度償還項目及金額

預計償還 85,138,218 千元，悉數為國內金融機構借款，包括舉借新債償還舊債 62,288,595 千元及償還以前年度債務 22,849,623 千元。

圖表1：101年度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及其資金來源圖表

建設改良擴充資金來源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建設改良擴充	101年度預算	資金來源	101年度預算
機械及設備	5,476	自有資金	6,75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40	營運資金	6,754
什項設備	938	外借資金	
合計	6,754	合計	6,754

肆、預算概要

一、營業收支及損益之預計

本年度預計營業收入 23,540,227 千元，營業外收入無列數，收入合計 23,540,227 千元；預計營業成本 22,851,131 千元，營業費用 681,256 千元，營業外費用 7,840 千元，支出合計 23,540,227 千元；預計稅前純益無列數，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辦理。

「最近 5 年純益折線圖」請參閱圖表 2。

「最近 5 年收入與支出表」請參閱圖表 3。

二、盈虧撥補之預計

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故盈餘無列數。

三、現金流量之預計

(一)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2,861,351 千元。

(二)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1,567,177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4 千元，係減少固定資產；現金流出 11,567,181 千元，包括流動金融資產淨增 850,000 千元，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增 10,710,427 千元及增加固定資產 6,754 千元。

2. 上述增加固定資產 6,754 千元，係辦理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之數，包括機械及設備 5,476 千元，交通及運輸設備 340 千元及什項設備 938 千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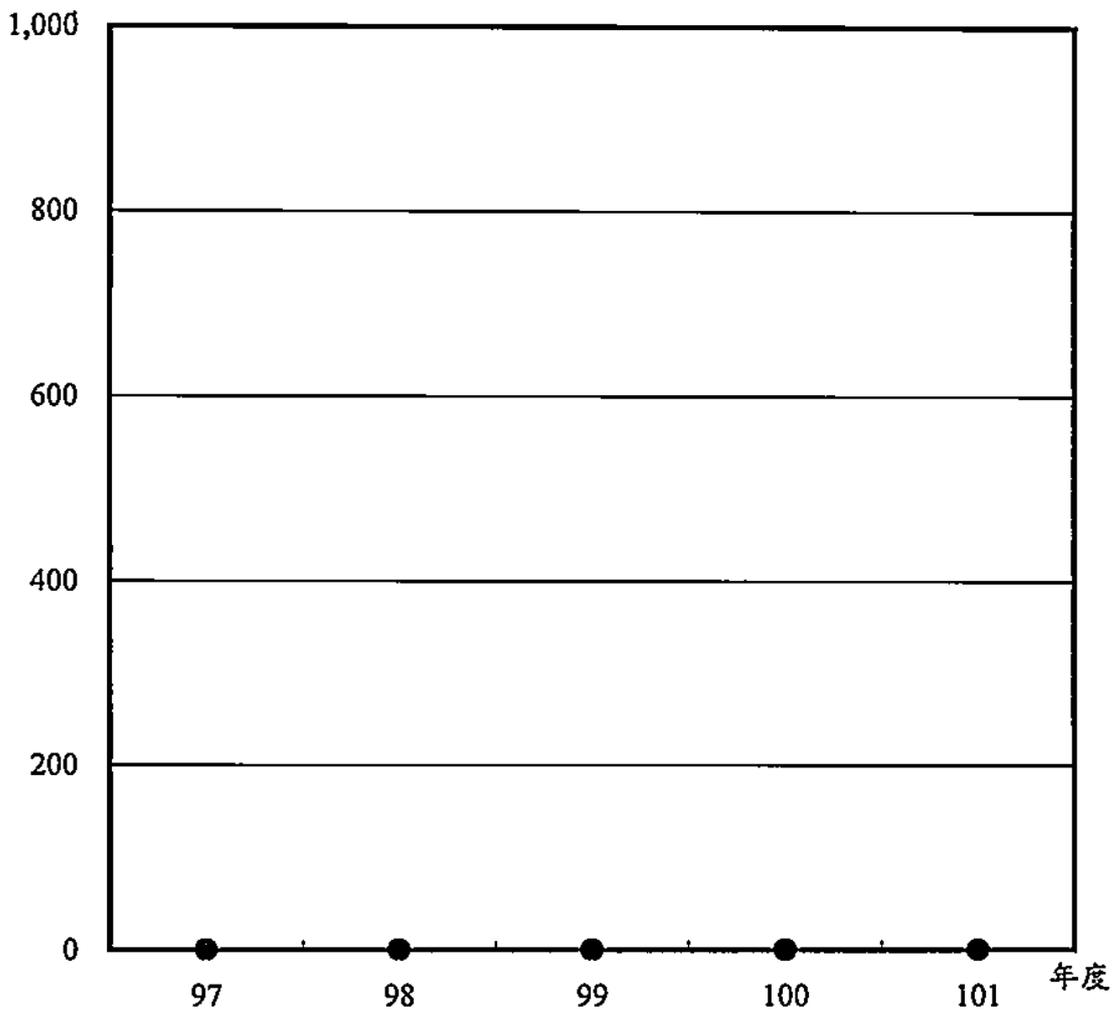
(三)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2,294,122 千元，其中現金流入 72,944,128 千元，係增加長期債務；現金流出

85,238,250 千元，包括流動金融負債淨減 100,000 千元，減少長期債務 85,138,218 千元及其他負債淨減 32 千元。

(四)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 999,948 千元，係期末現金 11,635,456 千元，較期初現金 12,635,404 千元減少之數。

百萬元

圖表2：最近5年純益折線圖



圖表3：最近5年收入與支出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97	98	99	100	101
收入	4,804,772	4,752,054	22,732,357	19,422,918	23,540,227
營業收入	4,803,575	4,749,045	22,728,378	19,422,918	23,540,227
營業外收入	1,197	3,009	3,979		
收入合計	4,804,772	4,752,054	22,732,357	19,422,918	23,540,227
支出	4,804,772	4,752,054	22,732,357	19,422,918	23,540,227
營業成本	4,314,101	4,259,706	22,232,101	18,723,266	22,851,131
營業費用	485,528	488,327	495,718	691,409	681,256
營業外費用	5,143	4,021	4,538	8,243	7,840
所得稅費用					
支出合計	4,804,772	4,752,054	22,732,357	19,422,918	23,540,227
純益	0	0	0	0	0

註：97年度至99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0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伍、預算補充說明及分析

一、營業收支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一)收入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 金融保險收入

(1)利息收入：係以預計可運用資金依預期平均利率 0.99% 估算編列。

(2)保費收入：依據「存款保險費率實施方案修正案」規定，要保機構之存款保險費，保額內存款採風險差別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保額內存款差別費率分別為萬分之 5、6、8、11、15 及萬分之 4、5、7、10、14；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 2、3、4、5、6），保額以上存款採固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為萬分之 0.5，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 0.25）計收。爰保費收入係以預計營運量及平均費率為估計基礎編列。

2. 其他營業收入

撥入徵收收入：依據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規定自民國 100 年起銀行業營業稅稅款撥供存款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編列預估撥入徵收款項之收入。

(二)支出之估計基礎及計算方法

1. 金融保險成本

(1)利息費用：係參酌以往年度執行情形及預計未來資金運用需要，以承作附買回交易借入款年平均餘額 2 億元，利率 0.45% 估列。

(2)承保費用：係預估要保機構新增分支機構及汰舊換發之需要，製發存款保險標示牌 200 面。

- (3)提存特別準備：係依據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加
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及財政部 92
年 9 月 2 日台財融(六)字第 0928011346 號函規
定估列。
- (4)手續費用：主要係為減少保管有價證券可能發生
之損失並節省存提有價證券及交割人力，以提
高資金操作效率，將有價證券全部移由銀行保
管所需之保管手續費。

2. 各項費用

(1)用人費用

A. 依行政院核列本公司預算員額 174 人（職員
158 人、工員 16 人）及超額正式工員 2 人列
出缺不補，並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
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考量現行員
工待遇標準編列。其中職、工員退休金係按
已納入勞動基準法實施範圍並依所得稅法規
定提撥；至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則
俟決算時，按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
理。

B. 依行政院 92 年 10 月 24 日院授人力字第
0920055749 號函編列聘用專案契約臨時職員
19 人繼續辦理金融重建基金處理經營不善金
融機構之保留資產、未結負債及不法追償等
事項。

(2)其他各項費用：依據「中央政府總預算附屬單位
預算共同項目編列作業規範」等有關規定與本年
度業務實際需求，並參酌上年度預算與以往年度

決算實際支用情形，本摺節原則編列。(詳業務費用、管理費用、其他營業費用及營業外費用說明)

二、較上年度預算各項目增減原因說明

(一)營運值方面

本年度預算存款保險營運值 7,994,852 千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4,731,080 千元，增加 3,263,772 千元，主要係因 100 年起最高保額由新台幣 150 萬元調高為 300 萬元併同調整保額內存款差別費率，致保費收入增加。

(二)損益各科目方面

1. 收入部分

營業收入：本年度預計 23,540,227 千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19,422,918 千元，增加 4,117,309 千元，主要係保費收入增加所致。

2. 支出部分

(1)營業成本方面：本年度預計 22,851,131 千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18,723,266 千元，增加 4,127,865 千元，主要係保費收入增加，致提存特別準備增加。

(2)營業費用方面：本年度預計 681,256 千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691,409 千元，減少 10,153 千元，主要係業務費用之專業服務費減少所致。

(3)營業外費用方面：本年度預計 7,840 千元，較 100 年度預算數 8,243 千元，減少 403 千元，主要係資產報廢損失減少所致。

3. 盈餘部分：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本年度預計稅前盈餘無列數，同 100 年度預算數。

三、財務狀況分析

(一)資產之組成

本年12月31日預計資產總額64,889,181千元，較100年底預計數76,887,486千元，減少11,998,305千元，計15.61%，主要係其他資產項下之遞延一般金融存款保險賠款損失減少所致。上項資產總額，係由下列四項所組成：

1. 流動資產13,620,194千元，占資產總額之20.99%。
2. 固定資產498,497千元，占資產總額之0.77%。
3. 無形資產7,298千元，占資產總額之0.01%。
4. 其他資產50,763,192千元，占資產總額之78.23%。

(二)負債之狀況

本年12月31日預計負債總額53,612,151千元，較100年底預計數65,610,456千元，減少11,998,305千元，計18.29%，主要係長期負債項下之長期借款減少所致。上項負債總額，係由下列三項所組成：

1. 流動負債272,918千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0.42%。
2. 長期負債50,120,056千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77.24%。
3. 其他負債3,219,177千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4.96%。

(三)業主權益之內容

本年12月31日預計業主權益總額11,277,030千元，與100年底預計數同，上項業主權益總額，係由下列四項所組成：

1. 資本10,000,000千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15.41%。

2. 資本公積 265 千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0.00%。
3. 保留盈餘 1,236,167 千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1.91%。
4.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40,598 千元，占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之 0.06%。

(四)「最近 5 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請參閱圖表 4。

四、投資報酬分析

本公司依據存款保險條例規定自 90 年度開始，收支結餘之數，悉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列入營業成本項下，故稅前純益無列數，致最近 5 年純益率、每股盈餘、每股股利、總資產報酬率及業主權益報酬率均為零。

五、其他有關說明

依金融重建基金條例規定金融重建基金於民國 100 年底結束，本公司依上開條例及行政院 99 年 8 月 11 日院臺財字第 0990044058 號函示之「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屆期結束相關問題處理規劃方案」，承接該基金尚無法清理完成之相關業務。

圖表4：最近5年重要財務分析項目及比率

分析項目		最近5年度財務分析				
		97	98	99	100	101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83.68	83.14	82.91	89.12	82.62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4.69	4.63	4.57	4.46	4.42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665.49	2,772.98	2,808.74	3,844.54	4,990.58
	速動比率(%)	1,663.97	2,770.21	2,805.99	3,840.01	4,984.40
	利息保障倍數	1.00	1.00	1.00	1.00	1.00
經營能力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9.08	9.09	44.07	38.65	47.2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7	0.07	0.34	0.19	0.36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0	0	0	0	0
現金流量 %	現金流量比率	148.22	271.45	4,010.57	4,565.26	8,376.64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3,193.03	16,792.79	60,588.48	102,009.40	159,434.48
	現金再投資比率	1.92	2.02	29.93	15.84	35.29

註1：97至99年度為審定決算數，100年度為法定預算數。

註2：員工平均獲利額為零，係依照存款保險條例第5條規定，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所致。

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一、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 負債總額 ÷ 資產總額

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 = 固定資產淨額 ÷ 期末業主權益

二、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流動負債

速動比率 = (流動資產 - 預付費用) ÷ 流動負債

利息保障倍數 = 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 ÷ 本期利息支出

三、經營能力

固定資產週轉率(次) = 營業收入 ÷ 固定資產淨額

總資產週轉率(次) = 營業收入 ÷ 資產總額

員工平均獲利額(千元) = 稅後純益 ÷ 員工人數

四、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流動負債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最近5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最近5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現金再投資比率 =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 現金股利)
÷ (固定資產毛額 + 其他資產 + 營運資金)

丙、預算主要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名稱	編號	檢查 號碼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22,728,378	100.00	營業收入	41-47	5	23,540,227	100.00	19,422,918	100.00	4,117,309	21.20
4,942,378	21.75	金融保險收入	450-459	8	8,108,117	34.44	4,822,918	24.83	3,285,199	68.12
202,515	0.89	利息收入	4501	4	113,265	0.48	91,838	0.47	21,427	23.33
4,691,260	20.64	保費收入	4506	6	7,994,852	33.96	4,731,080	24.36	3,263,772	68.99
48,603	0.21	特別保費收入	450B	8						
17,786,000	78.25	其他營業收入	460	6	15,432,110	65.56	14,600,000	75.17	832,110	5.70
17,786,000	78.25	撥入徵收收入	460A	0	15,432,110	65.56	14,600,000	75.17	832,110	5.70
22,232,101	97.82	營業成本	51-57	4	22,851,131	97.07	18,723,266	96.40	4,127,865	22.05
22,232,101	97.82	金融保險成本	550-559	7	22,851,131	97.07	18,723,266	96.40	4,127,865	22.05
5,210	0.02	利息費用	5501	3	900	-	1,200	0.01	-300	-25.00
75	-	承保費用	5507	1	400	-	400	-	0	0.00
19,576,769	86.13	提存特別準備	5511	A	22,849,623	97.07	16,071,438	82.74	6,778,185	42.18
2,650,000	11.66	金融重建基金費用	5513	3			2,650,000	13.64	-2,650,000	-100.00
46	-	手續費用	5516	2	208	-	228	-	-20	-8.77
496,277	2.18	營業毛利	60	5	689,096	2.93	699,652	3.60	-10,556	-1.51
495,718	2.18	營業費用	58	1	681,256	2.89	691,409	3.56	-10,153	-1.47
429,039	1.89	業務費用	581	9	605,431	2.57	618,559	3.18	-13,128	-2.12
429,039	1.89	業務費用	5811	5	605,431	2.57	618,559	3.18	-13,128	-2.12
60,342	0.27	管理費用	582	6	69,571	0.30	66,185	0.34	3,386	5.12
60,342	0.27	管理費用	5821	2	69,571	0.30	66,185	0.34	3,386	5.12
6,337	0.03	其他營業費用	583	3	6,254	0.03	6,665	0.03	-411	-6.17
4,387	0.02	研究發展費用	5831	0	4,393	0.02	4,918	0.03	-525	-10.68
1,950	0.01	員工訓練費用	5832	6	1,861	0.01	1,747	0.01	114	6.53
559	-	營業利益	61	3	7,840	0.03	8,243	0.04	-403	-4.89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決算數		科 目			本年度預算數		上年度預算數		比較增減	
金額	%	名 稱	編 號	檢查 號碼	金額	%	金額	%	金額	%
3,979	0.02	營業外收入	49	A						
3,979	0.02	其他營業外收入	491-492	8						
87	-	賠償收入	4922	8						
3,893	0.02	什項收入	4929	2						
4,539	0.02	營業外費用	59	0	7,840	0.03	8,243	0.04	-403	-4.89
4,539	0.02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1-592	7	7,840	0.03	8,243	0.04	-403	-4.89
474	-	資產報廢損失	5913	6	1,296	0.01	2,220	0.01	-924	-41.62
4,065	0.02	什項費用	5929	1	6,544	0.03	6,023	0.03	521	8.65
-559	-	營業外利益(損失-)	62	1	-7,840	-0.03	-8,243	-0.04	403	-4.89
0	0.00	稅前純益(純損-)	63	0	0	0.00	0	0.00	0	
		所得稅費用(利益-)	64	8						
0	0.00	本期純益	69	9	0	0.00	0	0.00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損益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科 目	說 明
利 息 收 入	參見第34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保 費 收 入	參見第34頁金融保險收入明細表。
撥入徵收收入	參見第36頁其他營業收入明細表。
利 息 費 用	參見第38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承 保 費 用	參見第38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提 存 特 別 準 備	參見第38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手 續 費 用	參見第38頁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業 務 費 用	參見第39頁業務費用明細表。
管 理 費 用	參見第44頁管理費用明細表。
研 究 發 展 費 用	參見第48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員 工 訓 練 費 用	參見第48頁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資 產 報 廢 損 失	參見第50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什 項 費 用	參見第50頁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檢 查 編 號 碼	預 算 數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80	3	
調整非現金項目		802-809	8	22,861,351
				(1)提存特別準備22,849,623千元。 (2)折舊、折耗及減損13,686千元。 (3)攤銷2,857千元。 (4)處理資產損失1,296千元。 (5)流動資產淨增20,063千元。 (6)流動負債淨增13,952千元。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81	1	22,861,351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2-84	0	
流動金融資產淨減(淨增-)		823	1	-850,000
減少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831	5	4
無形資產及其他資產淨減 (淨增-)		833	0	-10,710,427
				(1)增加電腦軟體7,739千元。 (2)增加遞延一般金融存款保險賠款損失 10,702,688千元。
增加固定資產及遞耗資產		839	3	-6,754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85	4	-11,567,177
				詳第53頁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86-88	2	
流動金融負債淨增(淨減-)		862	7	-100,000
增加長期債務		867	3	72,944,128
其他負債淨增(淨減-)		869	8	-32
減少長期債務		873	2	-85,138,218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流出-)		89	7	-12,294,122
				減少附買回有價證券負債。 詳第60頁長期債務舉借明細表。 減少存入保證金。 詳第62頁長期債務償還明細表。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淨增(淨減-)		97	0	-999,948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		98	8	12,635,40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		99	6	11,635,456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 一、本表係採現金及約當現金基礎，包括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可自由動用之存放央行及自投資日起 3 個月內到期或清償之債權證券。
- 二、本表「調整非現金項目」所列，包括提存各項準備、折舊、折耗及減損、攤銷、處理資產損失（利益）、流動資產淨減（淨增）、流動負債淨增（淨減）等。
- 三、不影響現金流量之投資及融資活動：
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20 條規定，本年度提存「其他負債-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22,567,758 千元，抵沖「其他資產-遞延一般金融存款保險賠款損失」。

丁、預算明細表

壹、損益明細科目

中央存款保險

金融保險

中華民國

科目及營運項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外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營 運 量 (平均資費)	利(費)率 %	營 運 值	營 運 量 (平均資費)
利息收入	4501	4	11,477,029	0.99	113,265	
保費收入	4506	6			7,994,852	
合 計					8,108,117	

註：保費收入費率係保額內存款採風險差別五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分別為萬分之5、6、8、11、15及萬分之4、5、7、10、14；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2、3、4、5、6)，保額以上存款採固定費率(銀行及信用合作社為萬分之0.5；農漁會信用部為萬分之0.25)及主管機關專案核定費率，加權平均計算為萬分之 2.56。

中央存款保險

其他營業

中華民國

科 目			新 臺 幣 部 分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撥入徵收收入	460A	0	15,432,110
合 計			15,432,110

註：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11條規定自民國100年起銀行業營業稅稅款撥供存款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

股份有限公司
收入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外 幣 部 分				合 計
幣名	原幣金額	折合率	折 合 新 臺 幣	
				15,432,110
				15,432,11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金融保險成本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5,210	1,200	利息費用	5501	3	900		900
5,210	1,200	租金與利息	55014	5	900		900
5,210	1,200	利息	550146	2	900		900
75	400	承保費用	5507	1	400		400
75	400	材料及用品費	55073	8	400		400
75	400	用品消耗	550732	7	400		400
19,576,769	16,071,438	提存特別準備	5511	A	22,849,623		22,849,623
19,576,769	16,071,438	損失與賠償給付	55118	4	22,849,623		22,849,623
19,576,769	16,071,438	賠償給付	551182	3	22,849,623		22,849,623
2,650,000	2,650,000	金融重建基金費用	5513	3			
2,650,000	2,650,000	其他	55139	2			
2,650,000	2,650,000	其他費用	551392	1			
46	228	手續費用	5516	2	208		208
46	228	服務費用	55162	3	208		208
46	228	棧儲、包裝、代理 及加工費	551627	5	208		208
22,232,101	18,723,266	合 計			22,851,131		22,851,131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240,131	258,659	用人費用	58111	A	279,706	237,696	42,010
132,378	138,363	正式員額薪資	581111	5	144,659	144,659	
14,672	18,480	臨時人員薪資	581112	0	15,635	15,635	
6,635	11,514	超時工作報酬	581113	4	10,873	10,873	
49,160	43,977	獎金	581115	3	55,453	24,110	31,343
19,435	21,815	退休及卹償金	581116	8	22,566	22,566	
	4,151	資遣費	581117	2	4,255	4,255	
17,847	20,352	福利費	581118	7	26,260	15,593	10,667
4	7	提繳費	581119	1	5	5	
57,391	221,101	服務費用	58112	6	110,276	106,586	3,690
2,364	3,269	水電費	581121	A	2,893	2,893	
2,771	3,924	郵電費	581122	5	3,639	3,639	
6,072	8,852	旅運費	581123	0	7,844	7,844	
32,649	39,048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81124	4	38,471	38,471	
3,875	5,774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81125	9	5,729	5,729	
114	390	保險費	581126	3	242	242	
2,254	3,412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 費	581127	8	1,949	1,949	
3,614	152,719	專業服務費	581128	2	45,819	45,819	
3,679	3,713	公共關係費	581129	7	3,690		3,690
1,544	2,493	材料及用品費	58113	1	2,005	2,005	
238	374	使用材料費	581131	6	377	377	
1,306	2,119	用品消耗	581132	A	1,628	1,628	
1,973	2,733	租金與利息	58114	7	2,924	2,924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395	462	房租	581142	6	693	693	
838	925	機器租金	581143	A	869	869	
628	1,09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81144	5	1,085	1,085	
112	247	什項設備租金	581145	0	277	277	
12,194	15,254	折舊、折耗及攤銷	58115	2	14,257	14,257	
3,314	3,315	房屋折舊	581151	7	3,315	3,315	
5,229	6,417	機械及設備折舊	581152	1	6,111	6,111	
476	612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81153	6	623	623	
1,139	1,355	什項設備折舊	581154	A	1,351	1,351	
2,036	3,555	攤銷	581159	3	2,857	2,857	
113,808	115,905	稅捐與規費	58116	8	194,175	1,799	192,376
543	525	土地稅	581162	7	560	560	
1,110	1,176	房屋稅	581164	6	1,134	1,134	
112,139	114,121	消費與行為稅	581165	A	192,426	50	192,376
17	83	規費	581168	4	55	55	
1,997	2,414	會費、捐助與分攤	58117	3	2,088	2,088	
367	410	會費	581171	8	394	394	
1,630	2,004	分攤	581173	7	1,694	1,694	
429,039	618,559	合 計			605,431	367,355	238,076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用人費用：

- (一)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參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
- (二)臨時人員薪資：依行政院92年10月24日院授人力字第0920055749號函編列聘用專案契約臨時職員19人。
- (三)超時工作報酬：參照業務實際需要及共同項目編列標準規定編列。
- (四)獎金：依照「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行政院核定比照「財政部所屬國營金融保險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編列。
- (五)退休及卹償金：在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依核定提撥率編列。
- (六)資遣費：依勞動基準法規定編列。
- (七)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職工福利金條例及共同項目編列標準等規定編列，其中福利金之提撥並依行政院主計處90年12月19日台90處會二字第09515號函編列10,667千元，其明細如下：
 1. 保費收入提撥編列10,497千元，係依88年1月20日存款保險條例修正前已投保之保費收入按千分之1.5提撥，存款保險條例修正後新增投保之保費收入按千分之1.0提撥，以存保條例修正前後保費收入占保費總收入之比例為權數，加權計算後之提撥率為千分之1.313(保費收入7,994,852千元*0.1313%)編列。
 2. 利息收入提撥編列170千元，係按利息收入千分之1.5(利息收入113,265千元*0.15%)編列。
- (八)提繳費：員工及專案契約臨時職員依勞動基準法第28條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總額萬分之2.5編列。

二、服務費用：

- (一)水電費：係工作場所水電費，為應業務暨辦公室自動化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二)郵電費：係配合各項業務需要及加強存款保險業務之宣導，預計各項文宣廣告品之郵寄費用，暨辦公場所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用，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三)旅運費：協助要保機構加強風險管理，每季列席聯合輔導會議或實地洽訪及查證申報資料正確性、辦理要保機構業務經營相關研討會、支援主管機關指派之進駐輔導或監管事宜等、辦理金融機構申請參加存款保險實地查證作業、履行保險責任前要保機構之資產負債查核、辦理是否有應終止存款保險契約情事、存款保費基數正確性暨電子資料檔案內容建置查核等、協助要保機構處理異常提領等重大偶發事件及處理問題要保機構清理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之任務、辦理宣導存款保險之座談會、記者會或其他宣導活動，直接對存款大眾進行存保制度之教育宣導等。此外，目前本公司於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Deposit Insurers, IADI)中擔任之主要職務包括：執行理事會理事、研究及準則委員會主席，領導及協助推動多項國際準則報告案、治理委員會會員、訓練及會議委員會會員及亞洲區域委員會會員，並擔任IADI與歐洲存款保險機構論壇(EFDI)跨國際組織合作核心小組成員。上開各相關例行會議，本公司均有必要定期參與，並配合國際準則之發布出席國際會議，另依合作交流意向書與合作備忘錄事項，參與日本存款保險公司、韓國存款保險公司及資產管理公司、匈牙利國家存保機構暨越南存款保險公司與本公司之合作計畫定期會議、參加IADI舉辦之相關研習會或訓練課程，依「國內、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國內(外)旅費以及因應其他業務需要編列專力費、貨物運費等。

(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1. 廣(公)告費：擬透過報章雜誌、網路、廣播、電視宣導短片，於捷運、高鐵、台鐵、公車、國道客運車站或車廂內刊登宣導廣告及舉辦創意徵件競賽等方式，多方深植存款保險相關理念及形象，編列27,150千元廣告費。另辦理履行保險責任公告編列150千元公告費。
2. 業務宣導費：聘請國內外學者、專家為要保機構高階主管講授國際金融監理及存款保險最新發展趨勢、金融機構經營管理及政府法令規定等課程，提升其經營管理理念。辦理座談會、記者會或園遊會等宣導活動，或協辦金融理財知識教育推廣活動。新增或修改語音查詢系統、製作中英文業務簡介(含影片及書面)、製作宣導用海報、貼紙及存保簡介小摺頁，供要保機構張貼或擺放。製作本公司專屬設計之宣導品，提供業務宣導、提供各金融教育推廣機構及公益團體舉辦之金融教育研習課程或公益活動及與國際同業交流使用等所需，編列10,751千元。
3. 印刷及裝訂費：依業務所需編列420千元。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修理維護費用，因應實際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

(六)保險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保險費。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各項佣金、匯費及手續費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之外包費。

(八)專業服務費：包括電腦軟體服務費、會計師及精算師公費、委聘會計師或財務顧問公司評估賠付預估損失所需之工程及管理諮詢服務費及因執行業務所生爭議事項之法律事務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業務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費等。

(九)公共關係費：為辦理存款保險條例規定業務，及參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有關活動並加強與國際金融安全網成員經驗交流等所需編列。

三、材料及用品費：

(一)使用材料費：依車輛數量與規定之油標準並因應業務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燃料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業務所需各類辦公器具與用品並汰購單價1萬元以下不堪繼續使用之辦公器具及報章什誌等費用計1,608千元。暨依據「各機關學校團體駐衛警察設置管理辦法」，參照台北市警察局服裝明細表（每人每年5,674元）規定編列駐衛警4人制服費20千元。

四、租金與利息：

(一)房租：應業務需要編列倉庫租金。

(二)機器租金：應業務成長與辦公室自動化所需，編列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包括以前年度已屆汰換年限之公務車輛，依共同項目編列標準，規定各事業所需公務車輛優先以租賃方式辦理，應業務機動需要，編列車租。另為隨時掌握運用各項財經資訊，編列有線電視視訊費等暨與金管會、中央銀行等，透過電腦連線網路取得金融機構有關資訊所需，編列電信設備租金。

(四)什項設備租金：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設備所需費用。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

(一)折舊：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中除土地外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1年及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之折舊額，詳折舊明細表。

(二)攤銷：係電腦軟體依規定分年攤銷之費用。

六、稅捐與規費(詳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一)土地稅：地價稅按土地稅法規定編列。

(二)房屋稅：房屋稅按房屋稅條例規定編列。

(三)消費與行為稅：包括按預估保費收入編列2%營業稅、0.4%印花稅及汽車牌照稅等。

(四)規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相關行政規費及汽車燃料費等。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係參加學術機構及業務有關團體之會費暨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詳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50,716	54,620	用人費用	58211	8	58,385	51,057	7,328
31,337	33,962	正式員額薪資	582111	2	34,783	34,783	
1,776	2,242	超時工作報酬	582113	1	2,216	2,216	
120	120	津貼	582114	6	120	120	
11,714	10,489	獎金	582115	A	12,965	5,637	7,328
4,020	4,898	退休及卹償金	582116	5	5,020	5,020	
1,748	2,908	福利費	582118	4	3,280	3,280	
1	1	提繳費	582119	9	1	1	
5,692	7,136	服務費用	58212	3	6,763	6,763	
203	228	水電費	582121	8	208	208	
506	633	郵電費	582122	2	580	580	
114	184	旅運費	582123	7	142	142	
93	18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82124	1	140	140	
1,119	1,833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582125	6	1,680	1,680	
112	215	保險費	582126	A	180	180	
1,110	1,468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 費	582127	5	1,306	1,306	
1,265	1,223	專業服務費	582128	0	1,356	1,356	
1,170	1,172	公共關係費	582129	4	1,171	1,171	
289	414	材料及用品費	58213	9	401	401	
76	144	使用材料費	582131	3	141	141	
213	270	用品消耗	582132	8	260	260	
833	972	租金與利息	58214	4	1,047	1,047	
169	198	房租	582142	3	297	297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52	225	機器租金	582143	8	201	201	
608	519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582144	2	519	519	
4	30	什項設備租金	582145	7	30	30	
2,129	2,309	折舊、折耗及攤銷	58215	0	2,286	2,286	
1,420	1,421	房屋折舊	582151	4	1,421	1,421	
225	280	機械及設備折舊	582152	9	268	268	
153	201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582153	3	197	197	
330	407	什項設備折舊	582154	8	400	400	
488	529	稅捐與規費	58216	5	526	526	
233	225	土地稅	582162	4	240	240	
211	224	房屋稅	582164	3	216	216	
26	40	消費與行為稅	582165	8	30	30	
17	40	規費	582168	1	40	40	
195	205	會費、捐助與分攤	58217	A	163	163	
195	205	分攤	582173	4	163	163	
60,342	66,185	合 計			69,571	62,243	7,328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用人費用：

- (一)正式員額薪資：按預算員額參照行政院訂頒「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現行員工待遇標準編列。
- (二)超時工作報酬：參照業務實際需要及共同項目編列標準規定編列。
- (三)津貼：依財政部(67)台財人第32021號函轉行政院人事行政局(67)局肆字第04786號函規定，實施用人費率事業機構，如主持人未獲供應公家宿舍，得由機構發給房租補助費，每月以5千元為限，編列主持人(董事長、總經理)2人之房租水電津貼。
- (四)獎金：依照「公營事業機構員工待遇授權訂定基本原則」及行政院核定比照「財政部所屬國營金融保險事業機構經營績效獎金實施要點」規定編列。
- (五)退休及卹償金：在所得稅法規定限額內，依核定提撥率編列。
- (六)福利費：依全民健康保險法、公教人員保險法、勞工保險條例及共同項目編列標準等規定編列。
- (七)提繳費：工員依勞動基準法第28條及積欠工資墊償基金提繳及墊償管理辦法規定，按勞工保險投保薪資總額萬分之2.5編列。

二、服務費用：

- (一)水電費：係工作場所水電費，為應業務暨辦公室自動化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二)郵電費：係配合各項業務所需之郵寄費用，暨辦公場所電話及數據通信費用，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三)旅運費：係配合業務所需，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四)印刷裝訂與廣告費：主要係配合業務所需及預計印製更新之各項規章、作業手冊，參酌以前年度實際執行情形編列。
- (五)修理保養與保固費：係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修理維護費用，因應實際需要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列。
- (六)保險費：依業務實際需要編列辦公場所及機械、交通運輸、什項設備等保險費。
- (七)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各項佣金、匯費及手續費暨勞務性工作委外辦理之外包費。
- (八)專業服務費：主要係電腦軟體服務費。
- (九)公共關係費：為利業務順利推展，加強與業務相關人員聯繫需要編列。

三、材料及用品費：

- (一)使用材料費：應業務需要，依車輛數量與規定之用油標準，參酌以前年度執行情形，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列燃料及其他設備零件等。

(二)用品消耗：業務所需各類辦公器具與用品並汰購單價1萬元以下不堪繼續使用之辦公器具等費用，本摺節原則編列。

四、租金與利息：

(一)房租：應業務需要編列倉庫租金。

(二)機器租金：應業務成長與辦公室自動化所需，編列電腦租金及使用費。

(三)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包括以前年度已屆汰換年限之公務車輛，依共同項目編列標準，規定各事業所需公務車輛優先以租賃方式辦理，應業務機動需要，編列車租。另為隨時掌握運用各項財經資訊，編列有線電視視訊費暨與金管會、中央銀行等，透過電腦連線網路取得金融機構有關資訊所需，編列電信設備租金。

(四)什項設備租金：配合業務需要租用相關設備所需費用。

五、折舊、折耗及攤銷：依行政院訂頒財物標準分類中除土地外之各項固定資產耐用年限加計殘值1年及所得稅法規定，採平均法計算之折舊額，詳折舊明細表。

六、稅捐與規費(詳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一)土地稅：地價稅按土地稅法規定編列。

(二)房屋稅：房屋稅按房屋稅條例規定編列。

(三)消費與行為稅：係依規定編列汽車牌照稅等。

(四)規費：依實際需要編列相關行政規費及汽車燃料費等。

七、會費、捐助與分攤：分攤辦公大樓管理費及其他有關費用(詳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387	4,918	研究發展費用	5831	0	4,393	4,393	
489	576	用人費用	58311	5	576	576	
489	576	正式員額薪資	583111	0	576	576	
3,380	3,372	服務費用	58312	A	3,067	3,067	
391	477	郵電費	583122	0	477	477	
1,433	1,885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83124	9	1,780	1,780	
1,556	1,010	專業服務費	583128	7	810	810	
209	540	材料及用品費	58313	6	330	330	
209	540	用品消耗	583132	5	330	330	
309	430	會費、捐助與分攤	58317	8	420	420	
18	30	分攤	583173	1	20	20	
292	400	補貼與獎勵	583174	6	400	400	
1,950	1,747	員工訓練費用	5832	6	1,861	1,861	
1,950	1,747	服務費用	58322	7	1,861	1,861	
397	315	旅運費	583223	A	300	300	
2	50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583224	5	53	53	
1,552	1,382	專業服務費	583228	3	1,508	1,508	
6,337	6,665	合 計			6,254	6,254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營業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研究發展費用：

(一)用人費用：

正式員額薪資：應業務需要編列聘請諮詢委員及法律顧問等相關費用。

(二)服務費用：

1. 郵電費：編列存款保險資訊季刊及年報之郵寄費用。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編列印製研究報告、年報、存款保險資訊季刊及存款保險叢書等費用。

3. 專業服務費：編列印製各項期刊及叢書所需稿費。

(三)材料及用品費：

用品消耗：編列供同仁研究、蒐集資訊所需報章雜誌等費用。

(四)會費、捐助與分攤：

1. 分攤：編列國家行局公司管理部門座談會之分攤費用。

2. 補貼與獎勵：編列獎勵優秀員工暨對研究發展與業務興革有功人員之獎品費用。

二、員工訓練費用：

服務費用：

1. 旅運費：係派員赴國外研究計畫，按行政院頒「國外出差旅費報支要點」支給標準編列之國外旅費。

2.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自辦業務訓練及專題講座所需之資料印製費用等。

3. 專業服務費：配合業務需要編列自辦業務訓練及專題講座所需之講課鐘點費等暨參加相關業務或專業訓練機構所舉辦之進修訓練等所需之委託考選訓練費。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 目			本 年 度 預 算 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合 計	固 定	變 動
4,539	8,243	其他營業外費用	591-592	7	7,840	7,840	
474	2,220	資產報廢損失	5913	6	1,296	1,296	
474	2,220	損失與賠償給付	59138	0	1,296	1,296	
474	2,220	各項損失	591381	4	1,296	1,296	
4,065	6,023	什項費用	5929	1	6,544	6,544	
4,065	6,023	用人費用	59291	7	6,544	6,544	
4,065	6,023	福利費	592918	3	6,544	6,544	
4,539	8,243	合 計			7,840	7,84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營業外費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資產報廢損失：編列本年度依規定辦理已不堪使用設備之報廢，預估淨變現價值低於帳面淨值之報廢損失（詳見資產報廢明細表）。

二、什項費用：

用人費用：依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規定，編列本公司應負擔之員工眷屬、退休員工及其眷屬保險費，暨依照行政院訂頒「公務人員退休照護事項」之規定，編列退休人員三節慰問金。

貳、現金流量明細科目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機械及設備	交通及運輸 設 備	什項設備	合計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8	5,476	340	938	6,754
合	計			5,476	340	938	6,754

中央存款保險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

中華民國

項 目			自 有 資 金				小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營 運 資 金	出 售 不 適 用 資 產	增 資	其 他	金 額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8	6,754				6,754
合 計			6,754				6,754

股份有限公司
擴充資金來源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	外 借 資 金				合 計			
	國 內 借 款			國 外 借 款	小 計		金 額	%
%	銀 行 借 款	公 司 債	其 他		金 額	%		
100.00							6,754	100.00
100.00							6,754	100.00

中央存款保險 固定資產建設改良擴充

中華民國

項 目			全 部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資 金 來 源					
			投資總額	自 有 資 金			外 借 資 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增 資	其 他	
一般建築及設備計畫	952	8	6,754	6,754				
合 計			6,754	6,754				

股份有限公司

計畫預期進度明細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目標能量	計 畫				預 算 數			
	進度起訖 年 月	資 金 成本率	現 值 報酬率	收回年限	本 年 度		截至本年度累計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金 額	占全部 計畫%
	101.1~101.12				6,754	100.00	6,754	100.00
	101.1~101.12				6,754	100.00	6,754	100.0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折舊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房屋 及 建築	機械 及 設備	交 通 及運輸 設 備	什項 設備	合 計
前年度決算資產原值	265,486	83,624	11,360	25,166	385,636
上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註)		-6,478	-147	229	-6,396
本年度預計新增資產原值(註)		-740	25	-545	-1,260
資產重估增值額					
累計減損數					
本年度資產總額	265,486	76,406	11,238	24,850	377,980
折舊方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平均法	
折舊率					
本年度應提折舊	4,736	6,379	820	1,751	13,686
業務費用	3,315	6,111	623	1,351	11,400
管理費用	1,421	268	197	400	2,286
合 計	4,736	6,379	820	1,751	13,686

註：預計新增資產原值係按新購固定資產(含以前年度奉准保留部分)扣除報廢資產原始成本計列。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報廢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目		帳 面 價 值				殘餘 價值	未實現 重估增值 減少數	報廢 損失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成 本 或 重估價值	已 提 折舊額	減 損 調整數			
固定資產								
機械及設備	946030	5	6,216	5,164		1,052	0	1,052
交通及運輸設備	946040	A	315	276		39	0	39
什項設備	946050	6	1,483	1,274		209	4	205
合 計			8,014	6,714		1,300	4	1,296

中央存款保險

長期債務

中華民國

舉借對象			本年度舉借		
名稱	編號	檢查號碼	起訖年月	利率	金額
國內借款	961	9	101.1-101.12	2.00%	72,944,128
金融機構	9611	5	101.1-101.12	2.00%	72,944,128
總計			101.1-101.12	2.00%	72,944,128

註：其中包含舉借新債償還舊債62,288,595千元。

股份有限公司

舉借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預 計 以 後 年 度 償 還 財 源				
自 有 資 金				外借資金
營運資金	出售不適用資產	增 資	其 他	
72,944,128				
72,944,128				
72,944,128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債務償還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債 還 財 源			債 還 數 額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合 計	國 內 借 款	國 外 借 款
自有資金	965	8	22,849,623	22,849,623	
營運資金	9651	4	22,849,623	22,849,623	
外借資金	967	2	62,288,595	62,288,595	
國內借款	9671	9	62,288,595	62,288,595	
總 計			85,138,218	85,138,218	

註：其中包含舉借新債償還舊債62,288,595千元。

中央存款保險

資本增減與

中華民國

項 目			期 初 資 本 額		本 年 度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實 收 資 本	預 收 資 本	現 金
中央政府資本	942010	5	5,095,219		
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5,095,219		
其他政府機關資本	942040	1	4,904,731		
中央銀行			4,904,731		
民股股東資本	942050	7	50		
總 計			10,000,000		

股份有限公司

股額明細表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增減額 轉帳	期 末 資 本 額				預收資本
	實 收 資 本	股 數	每股金額(元)	金 額 %	
	509,521,900	10	5,095,219	50.95	
	509,521,900	10	5,095,219	50.95	
	490,473,100	10	4,904,731	49.05	
	490,473,100	10	4,904,731	49.05	
	5,000	10	50	-	
	1,000,000,000	10	10,000,000	100.00	

戊、預算參考表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1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9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66,000,788	資產	1	0	64,889,181	76,887,486	-11,998,305
13,765,624	流動資產	11-12	8	13,620,194	13,750,079	-129,885
2,049	現金	110	8	990	990	0
1,699	銀行存款	1102	A	615	615	0
350	零用及週轉金	1105	0	375	375	0
11,670,529	存放央行	112	2	11,634,466	12,634,414	-999,948
11,670,529	存放央行	1121	9	11,634,466	12,634,414	-999,948
1,948,658	流動金融資產	113	0	1,897,500	1,047,500	850,000
1,948,658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流動	1138	A	1,897,500	1,047,500	850,000
130,357	應收款項	114-117	7	69,364	49,895	19,469
20,226	應收退稅款	114A	A	11,327	9,184	2,143
103,769	應收利息	1151	A	58,037	40,711	17,326
6,361	應收保費	1156	2			
13,469	預付款項	125	2	16,874	16,280	594
13,469	預付費用	1253	1	16,874	16,280	594
563	短期墊款	126-127	0	1,000	1,000	0
	短期墊款	1261	6	1,000	1,000	0
563	代繳保費	1264	5			
515,743	固定資產	15	A	498,497	506,729	-8,232
294,982	土地	150	A	294,982	294,982	0
228,833	土地	1501	7	228,833	228,833	0
66,149	重估增值-土地	1502	3	66,149	66,149	0
181,883	房屋及建築	152	5	172,412	177,148	-4,736
265,486	房屋及建築	1521	1	265,486	265,486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1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9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目			10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稱	編號	檢查 號碼			
83,602	累計折舊-房屋及建築	1523	4	93,074	88,338	4,736
26,482	機械及設備	153	2	20,116	22,071	-1,955
83,624	機械及設備	1531	9	76,406	77,146	-740
57,142	累計折舊-機械及設備	1533	1	56,290	55,075	1,215
2,946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4	0	3,987	4,506	-519
11,360	交通及運輸設備	1541	6	11,238	11,213	25
8,415	累計折舊-交通及運輸設備	1543	9	7,251	6,707	544
9,450	什項設備	155	7	7,000	8,022	-1,022
25,166	什項設備	1551	3	24,850	25,395	-545
15,715	累計折舊-什項設備	1553	6	17,850	17,373	477
2,028	無形資產	17	7	7,298	2,416	4,882
2,028	無形資產	170-171	7	7,298	2,416	4,882
2,028	電腦軟體	1708	8	7,298	2,416	4,882
51,717,394	其他資產	18	5	50,763,192	62,628,262	-11,865,070
2,997	什項資產	181-182	2	259,236	259,236	0
511	存出保證金	1811	9	511	511	0
2,48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1816	A			
	存出保證品	1817	7	258,725	258,725	0
51,714,397	遞延資產	183-184	7	50,503,956	62,369,026	-11,865,070
51,714,397	遞延一般金融存款保險賠款損失	1842	7	50,503,956	62,369,026	-11,865,070
66,000,788	資產總額			64,889,181	76,887,486	-11,998,305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1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9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54,723,759	負債	2	9	53,612,151	65,610,456	-11,998,305
490,100	流動負債	21-22	7	272,918	358,966	-86,048
106,436	應付款項	214-217	6	72,918	58,966	13,952
507	應付代收款	2145	8	1,500	1,500	0
75,189	應付費用	2147	A	71,418	57,466	13,952
30,740	應付利息	2151	0			
383,664	流動金融負債	226	9	200,000	300,000	-100,000
383,664	附買回有價證券負債	2263	8	200,000	300,000	-100,000
51,725,551	長期負債	25	0	50,120,056	62,314,146	-12,194,090
51,725,551	長期債務	250-251	0	50,120,056	62,314,146	-12,194,090
51,700,000	長期借款	2504	5	50,094,505	62,288,595	-12,194,090
25,551	估計應付土地增值稅	2515	9	25,551	25,551	0
2,508,108	其他負債	28	4	3,219,177	2,937,344	281,833
2,507,075	營業及負債準備	280-281	4	2,884,583	2,602,718	281,865
2,507,075	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	281C	8	2,884,583	2,602,718	281,865
1,033	什項負債	282-283	9	334,594	334,626	-32
1,033	存入保證金	2821	5	675	707	-32
	暫收及待結轉帳項	2825	A	333,919	333,919	0
11,277,029	業主權益	3	8	11,277,030	11,277,030	0
10,000,000	資本	31	6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資本	310	6	10,000,000	10,000,000	0
10,000,000	資本	3101	2	10,000,000	10,000,000	0
265	資本公積	32	4	265	265	0
265	資本公積	320	4	265	265	0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

中華民國 101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99年 12月31日 實際數	科 目			101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100年 12月31日 預計數	比較增 減(-)數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265	受贈公積	3206	2	265	265	0
1,236,167	保留盈餘	33	2	1,236,167	1,236,167	0
1,236,167	已指撥保留盈餘	330	2	1,236,167	1,236,167	0
235,701	法定公積	3301	9	235,701	235,701	0
1,000,466	特別公積	3302	5	1,000,466	1,000,466	0
40,598	業主權益其他項目	34	A	40,598	40,598	0
40,598	未實現重估增值	344	0	40,598	40,598	0
40,598	未實現重估增值	3441	6	40,598	40,598	0
66,000,788	負債及業主權益總額			64,889,181	76,887,486	-11,998,305

註：本年度預算信託代理與保證資產(負債)各有460千元。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一、100 年 12 月 31 日預計數，係 100 年度法定預算數加減以前年度預算估計差額之調整後預計數。

二、賠款特別準備依存款保險條例第 5 條規定「存保公司每年度收入總額減除各項成本費用及損失後之餘額，應全數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辦理，並依同條例第 6 及 7 條規定，轉列「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及「農業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明細如下：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一般金融保險 賠款特別準備	農業金融保險 賠款特別準備	合 計
100 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53,200,859	2,602,718	55,803,577
101 年度預算提存	22,567,758 (註)	281,865	22,849,623
合 計	75,768,617	2,884,583	78,653,200

註：其中 15,432,110 千元係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規定撥入款。

三、「遞延資產-遞延一般金融存款保險賠款損失」依「金融重建基金與存保準備金合併運用機制」及存款保險條例第 20 條規定：「存保公司依本條例規定履行保險責任、提供財務協助、成立過渡銀行及辦理墊付完結時，如收回之款項小於支出成本時，其差額由所屬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抵沖，不足抵沖部分，應列入遞延帳戶，並由以後年度提存保險賠款特別準備金抵沖之。」，100 年度決算日預計數 62,369,026 千元，連同本年度預計賠付款及借款利息 10,655,533 千元暨依「行政院金融重建基金屆期結束相關問題處理規劃方案」代該基金負擔相關費用 47,155 千元，合計 73,071,714 千元，以本年度提存「一般金融保險賠款特別準備」22,567,758 千元抵沖後為 50,503,956 千元。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預計表說明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四、本公司配合財務會計準則第 35 號公報實施，依據不動產估價師 100 年 5 月 13 日至 6 月 3 日評估固定資產土地、房屋及建築市價 955,553 千元，較 100 年 6 月底帳面價值 474,498 千元，尚超過 481,055 千元，故預估 101 年度不認列資產減損損失。

五、本公司長期債務之還款財源：

(一)存款保險費收入。

(二)依加值型及非加值型營業稅法第 11 條第 7 項規定，自民國 100 年 1 月起，銀行業之營業稅稅款。

六、或有事項：

金融重建基金已處理退場之經營不善金融機構，經評估 101 年度或有負債計 3 案，總訴訟金額為 6,324 千元，該等案件倘敗訴確定，依損失分攤比例計算，金融重建基金應負擔 1,476 千元，存保準備金應負擔 4,848 千元。惟該基金於 100 年底屆期結束，爰其應負擔之金額，將由存保準備金代為負擔。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員工人數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人

科 目		上年度預計數		本年度增減數		本年度預計數		增減原因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國 外 部 分	國 內 部 分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2	4	176				176	
業務部分	9722	7	147				147	
正式職員	97221	2	134				134	
正式工員	97223	3	13				13	
管理部分	9723	3	29				29	
正式職員	97231	9	24				24	
正式工員	97233	0	5				5	
合 計			176				176	

註：1. 本年度員工人數176人，包含正式職員158人、正式工員16人及超額正式工員2人列出缺不補。另依行政院92年10月24日院授人力字第0920055749號函聘用專案契約臨時職員19人。

2. 本公司預計於用人費用科目外進用派遣人力10人，辦理事務性、重複性、機械性等行政服務工作及臨時交辦事項。

中央存款保險 用人費用

中華民國

部 門 別			正式 員額 薪資	臨時 人員 薪資	超時 工作 報酬	津 貼	獎 金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碼					績效獎金	考核獎金	其他 獎金
營業總支出部分	974	9	180,018	15,635	13,089	120	38,671	29,747	
業務費用	974581	9	144,659	15,635	10,873		31,343	24,110	
職員	9745813	0	136,798	15,635	9,582		29,640	22,800	
國內部分	97458131	2	136,798	15,635	9,582		29,640	22,800	
工員	9745814	3	7,861		1,291		1,703	1,310	
國內部分	97458141	6	7,861		1,291		1,703	1,310	
管理費用	974582	3	34,783		2,216	120	7,328	5,637	
董(理)監事	9745821	7	960						
職員	9745823	4	31,377		1,762	120	6,798	5,230	
國內部分	97458231	7	31,377		1,762	120	6,798	5,230	
工員	9745824	8	2,446		454		530	407	
國內部分	97458241	A	2,446		454		530	407	
其他營業費用	974583	8	576						
顧問人員	9745832	5	576						
國內部分	97458321	8	576						
其他營業外費用	974592	9							
職員	9745923	0							
國內部分	97459231	2							
工員	9745924	3							
國內部分	97459241	6							
合 計			180,018	15,635	13,089	120	38,671	29,747	

註：1. 表內考核獎金及績效獎金之核發，俟決算時，按實際經營成果，依規定覈實辦理。

2. 本公司預計進用派遣人力辦理事務性、重複性、機械性等行政服務工作及臨時交辦事項，於「業務、管理費用-外包費」科目下編列3,240千元。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退休、卹償金		資 遣 費	福 利 費					提繳 工資 墊償 費用	合 計
退休金	卹償金		分 擔 保險費	傷 病 醫藥費	提 撥 福利金	體 育 活動費	其 他 福利費		
27,586		4,255	22,077	280	10,667	106	2,954	6	345,211
22,566		4,255	12,938	214	10,667	89	2,352	5	279,706
21,561		4,255	12,120	193	10,087	81	2,144	4	264,900
21,561		4,255	12,120	193	10,087	81	2,144	4	264,900
1,005			818	21	580	8	208	1	14,806
1,005			818	21	580	8	208	1	14,806
5,020			2,733	66		17	464	1	58,385
									960
4,707			2,479	56		14	384		52,927
4,707			2,479	56		14	384		52,927
313			254	10		3	80	1	4,498
313			254	10		3	80	1	4,498
									576
									576
									576
			6,406				138		6,544
			6,066				138		6,204
			6,066				138		6,204
			340						340
			340						340
27,586		4,255	22,077	280	10,667	106	2,954	6	345,211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繳納各項稅捐與規費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科 名	目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營業總支出部分			資本支出部分			代徵部分		合 計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中 央 政 府	地 方 政 府	外 國 政 府
所得稅費用		9761	0											
營利事業所得稅費用		97611	5											
土地稅		9762	6		800							800		
一般土地地價稅		97622	7		800							800		
房屋稅		9764	9		1,350							1,350		
一般房屋稅		97641	4		1,350							1,350		
消費與行為稅		9765	5	159,897	32,559							159,897	32,559	
營業稅		97657	3	159,897								159,897		
印花稅		97658	9		32,479								32,479	
使用牌照稅		97659	4		80								80	
規費		9768	4	65	30							65	30	
行政規費		97681	0		30								30	
汽車燃料使用費		97683	A	65								65		
合 計				159,962	34,739							159,962	34,739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單 位	增 購 部 分		汰 舊 換 新 部 分		合 計		說 明
名 稱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金 額	數 量	
轎車									本年度無增購及汰舊換新管理用公務車輛。
主持人座車									
公務轎車									
交通車									
大型交通車									
中型交通車									
旅行車									
旅行車									
客貨車									
小型客貨車									
其他公務用車									
其他公務用車									
合 計									

註：1. 本公司管理用轎車(主持人座車)2輛。

2. 本公司業務用公務車輛於本年度預計汰舊換新其他公務用車(機車)1輛後，客貨車(小型客貨車)2輛及其他公務用車(機車)6輛。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5年來主要營運項目量值明細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營 運 項 目			單 位	營 運 量	平均利(費)率%	營 運 值
名 稱 及 年 度	編 號	檢 查 號 碼				
本(101)年度預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0	新臺幣千元			7,994,852
上(100)年度預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0	新臺幣千元			4,731,080
前(99)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0	新臺幣千元			4,691,260
(98)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0	新臺幣千元			4,474,839
(97)年度決算數						
存款保險	932390	0	新臺幣千元			4,367,523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用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會費			394	
國際組織會費	業務費用	國際存款保險機構協會 (IADI)	350	蒐集國際存款保險相關法令理論及與國際存款保險機構相關單位之交流、協助與互動資訊做為業務運作參考。
學術團體會費	業務費用	中華民國電腦稽核協會	12	
職業團體會費	業務費用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32	
			32	
			32	蒐集各項信用評等資訊做為業務參考。
分攤			1,877	
分攤大樓管理費	業務費用		1,839	
			1,679	
		1. 仰德大樓管理費	1,300	依實際需要估列。
		2. 南區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180	"
		3. 中區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127	"
		4. 租賃辦公室大樓管理費	72	"
	管理費用	仰德大樓管理費	160	依實際需要估列。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會費、捐助與分攤費用彙計表

中華民國 101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 目	費 用 別	項 目 及 對 象	金 額	備 註
分攤其他費用	業務費用		38	
			15	
		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舉辦各類比賽等分攤費用	15	依實際需要估列。
	管理費用		3	
		參加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舉辦各類比賽等分攤費用	3	依實際需要估列。
研究發展 費用		20		
	國家行局公司管理部門座 談會之分攤費用	20	依實際需要估列。	
補貼與獎勵 獎勵費用			400	
			400	
	研究發展 費用		400	
		獎勵優秀員工暨對研究發 展與業務興革有功人員之 獎品費用	400	推動同仁研究發展風氣，增進專 業素養，並提高工作效率，依實 際需要估列。
會費、捐助與分攤	合 計		2,671	

中央存款保險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名稱	本	
			合計	金融保險成本
295,402	319,878	用人費用	345,211	
164,204	172,901	正式員額薪資	180,018	
14,672	18,480	臨時人員薪資	15,635	
8,412	13,756	超時工作報酬	13,089	
120	120	津貼	120	
60,875	54,466	獎金	68,418	
23,455	26,713	退休及卹償金	27,586	
	4,151	資遣費	4,255	
23,660	29,283	福利費	36,084	
4	8	提繳費	6	
68,459	233,584	服務費用	122,175	208
2,567	3,497	水電費	3,101	
3,668	5,034	郵電費	4,696	
6,583	9,351	旅運費	8,286	
34,176	41,163	印刷裝訂與廣告費	40,444	
4,994	7,607	修理保養與保固費	7,409	
226	605	保險費	422	
3,410	5,108	棧儲、包裝、代理及加工費	3,463	208
7,987	156,334	專業服務費	49,493	
4,849	4,885	公共關係費	4,861	
2,118	3,847	材料及用品費	3,136	400
315	518	使用材料費	518	
1,803	3,329	用品消耗	2,618	400
8,017	4,905	租金與利息	4,871	900
564	660	房租	990	
890	1,150	機器租金	1,070	
1,236	1,618	交通及運輸設備租金	1,604	
116	277	什項設備租金	307	
5,210	1,200	利息	900	900
14,323	17,563	折舊、折耗及攤銷	16,543	
4,735	4,736	房屋折舊	4,736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 展費用	員工訓 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279,706	58,385	576		6,544	
144,659	34,783	576			
15,635					
10,873	2,216				
	120				
55,453	12,965				
22,566	5,020				
4,255					
26,260	3,280			6,544	
5	1				
110,276	6,763	3,067	1,861		
2,893	208				
3,639	580	477			
7,844	142		300		
38,471	140	1,780	53		
5,729	1,680				
242	180				
1,949	1,306				
45,819	1,356	810	1,508		
3,690	1,171				
2,005	401	330			
377	141				
1,628	260	330			
2,924	1,047				
693	297				
869	201				
1,085	519				
277	30				
14,257	2,286				
3,315	1,421				

中央存款保險

各項費用

中華民國

前年度 決算數	上年度 預算數	科目名稱	本	
			合計	金融保險成本
5,454	6,697	機械及設備折舊	6,379	
629	813	交通及運輸設備折舊	820	
1,469	1,762	什項設備折舊	1,751	
2,036	3,555	攤銷	2,857	
114,296	116,434	稅捐與規費	194,701	
776	750	土地稅	800	
1,321	1,400	房屋稅	1,350	
112,165	114,161	消費與行為稅	192,456	
34	123	規費	95	
2,501	3,049	會費、捐助與分攤	2,671	
367	410	會費	394	
1,842	2,239	分攤	1,877	
292	400	補貼與獎勵	400	
19,577,243	16,073,658	損失與賠償給付	22,850,919	22,849,623
474	2,220	各項損失	1,296	
19,576,769	16,071,438	賠償給付	22,849,623	22,849,623
2,650,000	2,650,000	其他		
2,650,000	2,650,000	其他費用		
22,732,357	19,422,918	合計	23,540,227	22,851,131

股份有限公司

彙計表

101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預 算 數					
業務費用	管理費用	研究發展費用	員工訓練費用	營業外費用	所得稅費用
6,111	268				
623	197				
1,351	400				
2,857					
194,175	526				
560	240				
1,134	216				
192,426	30				
55	40				
2,088	163	420			
394					
1,694	163	20			
		400			
				1,296	
				1,296	
605,431	69,571	4,393	1,861	7,840	

己、附 錄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議及附帶決議		辦理情形
項次	內容	
肆、審查經過及審議總結果 七、通案決議	<p>一、通案決議部分：</p> <p>(三)近年來政府大力提倡節能減碳觀念，而各機關車輛之購置及管理係為落實節能減碳觀察指標之一；目前公務預算之單位預算書對車輛購置及相關管理經費之表達方式，已較為完整，但國營事業部分，預算書僅表達管理用車輛相關資料，爰要求自 101 年度起各國營事業單位，揭露全部車輛資訊，至 102 年度以後，則揭露新增及汰換車輛部分，以利監督。</p> <p>(四)查部分國營事業轉投資多年未獲任何報酬，或有出現認列投資虧損，或投資收益極微，爰要求各該國營事業及其主管機關，應即依據「中央政府特種基金參加民營事業投資管理要點」第 11 點規定，通盤檢討各該事業轉投資之必要性，並於 1 個月內提出專案檢討及收回資金之具體規劃報告送立法院。</p> <p>(五)按國營事業轉投資公私合營事業公股代表之董監席次、選派等，涉及公股權益，且攸關該事業之運作及發展至鉅。爰要求：</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必須完整揭露公股代表名單、學經歷、薪酬及董監席次，俾讓社會大眾評斷是否允當並加以監督，以強化公股代表之透明與課責性。 2. 公股代表擔任事業主持人(董事長或實際負全責之總經理)不論其報酬或酬勞均應歸為股東之政府或投資事業所有，以防堵其利用地位與權力，恣意索取高額報酬之漏洞。至政府所遴選擔任公股代表之非現職 	<p>遵照辦理。</p> <p>本公司無轉投資事業。</p> <p>本公司無轉投資事業。</p>

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立法院審議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所提決議及附帶決議辦理情形報告表

中華民國 100 年度

決 議 及 附 帶 決 議		辦 理 情 形
項 次	內 容	
財政委員會 金融監督委員會 主 管	<p>公務人員與政府間之權義歸屬，應另依其所由生之基本法律關係（例如：在委任契約中約定車馬費或報酬之給與，作為其擔任公股代表之對價）處理。</p> <p>(七)查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一營業及非營業部分，各該營業基金及非營業基金對於預算書、決算書之上網公開程度不一，甚有尚未上網公開之情事，另外預、決算書上網公開之內容也不一致；爰針對營業及非營業基金預算書、決算書之上網公開，要求行政院應即檢討並統等規劃，並須將辦理情形函送立法院財政委員會。</p> <p>(八)針對中央政府總預算案附屬單位預算一營業及非營業部分，於預算執行時有預算法第 62 條之 1 所定「政策宣導」之「廣告」者，應由各該營業及非營業基金按月將預算動支情形（含廣告之主要內容、刊登或播出時間、次數及其金額、托播對象等）予以彙整，透過網際網路予以公開，並函送立法院相關委員會。</p> <p>二、各委員會審查決議部分： 無</p>	<p>遵照辦理。</p> <p>遵照辦理。</p>

主辦會計人員：劉慧玲



基金主持人：孫全玉

